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PEAKTOP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 元昇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25)

### 更換董事、授權代表、提名委員會成員、 薪酬委員會成員及公司秘書

董事會謹此宣佈，以下各項自二零零九年七月十七日起生效：

- (a) 雷振剛先生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兼董事會主席；
- (b) 錢旭先生獲委任為授權代表、執行董事、行政總裁兼本公司提名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成員；
- (c) 蕭健偉先生獲委任為授權代表、執行董事、財務總監兼本公司之公司秘書；
- (d) Andree Halim先生辭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
- (e) 吳健南先生辭任授權代表兼本公司非執行董事；
- (f) 林春癸先生由執行董事調任為非執行董事，並辭任本公司之授權代表、董事會主席兼行政總裁；
- (g) 李鑑光先生辭任本公司提名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成員；及
- (h) 鄭永富先生辭任本公司之替任授權代表及公司秘書。

\* 僅供識別

## 委任董事、授權代表、提名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成員

元昇國際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之董事（「董事」）欣然宣佈，以下各項自二零零九年七月十七日起生效：

- (a) 雷振剛先生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兼董事會主席；
- (b) 錢旭先生獲委任為授權代表、執行董事、行政總裁兼本公司提名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成員；及
- (c) 蕭健偉先生獲委任為授權代表、執行董事兼本公司財務總監。

雷先生、錢先生及蕭先生之簡歷如下：

**雷振剛先生**，57歲，為中國高級會計師，並於首都經濟貿易大學取得研究生學歷，在企業財務及管理方面擁有豐富經驗。雷先生為北京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392）之執行董事，其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雷先生為京泰實業（集團）有限公司（「京泰實業」）之總經理兼董事，亦為北京控股集團有限公司（「北京控股集團」）之董事兼常務副總經理。京泰實業及北京控股集團為本公司之控股股東皓明控股有限公司（「皓明」）之控股公司。

除本公佈所披露者外，(a)雷先生於過往三年並無於其他公眾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及(b)雷先生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或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並無任何其他關係。於本公佈日期，雷先生於本公司股份中概無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指之任何權益。

雷先生並無與本公司訂立任何服務合約，而彼須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輪席告退及重選連任。

**錢旭先生**，46歲，畢業於北京工業大學經濟管理學院，取得經濟學學士學位。錢先生在併購、企業重組及財務管理方面擁有豐富經驗。錢先生現為中國科技發展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CTDC）之董事及聯席行政總裁，其股份於納斯達克上市。錢先生為本公司之控股股東皓明之董事，並為皓明之控股公司京泰實業之董事及常務副總經理。

除本公佈所披露者外，(a)錢先生於過往三年並無於其他公眾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及(b)錢先生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或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並無任何其他關係。於本公佈日期，錢先生於本公司股份中概無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指之任何權益。

錢先生並無與本公司訂立任何服務合約，而彼須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輪席告退及重選連任。

蕭健偉先生，41歲，畢業於香港城市大學，取得會計學士學位，並為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及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蕭先生在財務管理及企業顧問服務方面擁有豐富經驗。蕭先生為本公司之控股股東皓明之董事，並為皓明之控股公司京泰實業之財務總監。

除本公佈所披露者外，蕭先生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或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並無任何其他關係。蕭先生於過往三年並無於其他公眾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於本公佈日期，蕭先生於本公司股份中概無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指之任何權益。

蕭先生並無與本公司訂立任何服務合約，而彼須根據本公司細則輪席告退及重選連任。

除本公佈所披露者外，概無有關委任雷先生、錢先生及蕭先生之其他事宜須知會本公司股東，或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51(2)條之規定須予披露任何資料。

董事會謹此歡迎雷先生、錢先生及蕭先生加入董事會。

## 董事辭任

董事會宣佈，Andree Halim先生因其業務及其他事務而辭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自二零零九年七月十七日起生效。

董事會亦宣佈，吳健南先生因其業務及其他事務而辭任授權代表兼本公司非執行董事，自二零零九年七月十七日起生效。

Halim先生及吳先生均已確認，彼等與董事會並無意見不合，且彼等概不知悉有關其辭任而須知會本公司股東之任何事宜。

董事會謹此對Halim先生及吳先生在本集團任職期間對本集團所作之寶貴貢獻致以衷心感謝。

## 董事調任

董事會宣佈，由於管理層職責出現變動，林春癸先生已由本公司執行董事調任為非執行董事，並且辭任本公司之授權代表、董事會主席兼行政總裁，自二零零九年七月十七日起生效。林先生繼續擔任本公司多家附屬公司之董事。

林先生之簡歷如下：

林春癸先生，58歲，為本集團副總經理林黃淑鳳女士之配偶。彼為本公司之執行董事林春福先生之胞兄，本集團附屬公司Silkroadgifts, Inc.之總裁林維鴻先生之父親，亦為本集團外貿外發部主管林春德先生之胞兄。除上述者外，林先生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或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並無任何其他關係。林先生在本公司135,059,200股股份中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指之權益。林先生於過往三年並無於公眾上市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董事職務。於本公佈日期，林先生與本公司之間並無具約束力之服務協議。林先生之酬金總額乃根據本公司表現與盈利能力及當時之市況釐定。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已付林先生之酬金總額為2,011,000港元。除本公佈所披露者外，概無有關林先生調任之其他事宜須知會本公司股東，或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條之規定須予披露任何資料。

## 提名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成員辭任

董事會宣佈，李鑑光先生辭任本公司提名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成員，自二零零九年七月十七日起生效。李先生將繼續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 更換公司秘書

董事會宣佈，鄭永富先生已辭任本公司之替任授權代表及公司秘書，自二零零九年七月十七日起生效。於鄭先生辭任後，蕭健偉先生已於同日獲委任為本公司之公司秘書。

承董事會命  
主席  
雷振剛

香港，二零零九年七月十七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雷振剛先生、錢旭先生、蕭健偉先生、李鑑光先生及林春福先生；非執行董事為林春癸先生；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葛根祥先生、馬照祥先生及吳騰輝先生。